

证券简称：贵航股份

证券代码：600523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现场参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参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执行:

1、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务必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2、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必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书、出席人身份证方能办理登记手续。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5、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6、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可以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可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也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的问题。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同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大会表决时,将不进行发言。

7、大会主持人应就股东的询问或质询做出回答,或指示有关负责人员做出回答,回答问题的时间不得超过5分钟。如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可以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作出答复。

8、对与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9、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网络投票的相关规则。现场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 程

一、会议召开的方式、时间、地点

1、**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现场会议

会议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二)

会议时间：上午 9:30

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江路 361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丁峰涛董事长

出席人员：符合身份要求的登记股东，及符合公司要求的代理人本人，公司董事、监事、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机构代表、代行董事会秘书。

3、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二)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3、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披露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会议主持人报告出席会议情况

四、会议主持人介绍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财务预算及经营计划议案
6	关于公司提取 2024 年度任意盈余公积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8	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授权公司办理贷款、委托贷款的议案
1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五、股东代表发言、公司领导回答股东提问

六、现场投票表决

七、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休会，等待网络表决结果

九、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议案一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夯实基础，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2024 年度董事会相关工作情况如下：

一、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以现场、通讯、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 9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40 项议案，共发布 44 个公告。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对各项议案进行了细致的讨论和科学的决策；安排董事会办公室对董事会各项决议进行跟踪落实；听取相关部门关于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评估情况，《贵航股份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三年工作方案》执行、自评、总结等报告，以及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及会议安排；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各项决议。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召集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的规定。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和经营计划、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修订公司章程、增补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子公司办理贷款及委托贷款等工作。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业绩说明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年度内召开独立董事会议 3 次，就公司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执行情况及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关联交易、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基于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利于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 独立董事 2024 年 4 月出席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时，对在黔 6 家单位进行现场调研，实地考察公司的产品、生产流程、技术研发能力等情况，根据与前期的调研对比，三位独立董事分别从各自专业领域就宏观经济、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方面给企业提出建议和指导。

3. 2024 年 3 月、5 月、9 月，熟悉行业的独立董事多次到公司与各单位领导进行行业形势、产业趋势、公司对标企业的选择等方面的交流沟通，在一定程度上拓宽了各单位经营者的视野和思路。

4. 按照“独立董事新规”，参加了上交所、证监局的培训，并按照要求在公司现场进行履职。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度内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财务审计工作时间的安排，加强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对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进行监督，督促其按照审计计划工作并按时出具审计报告。年度内召开 6 次会议，对定期报告、财务预算及决算、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测、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合规管理年度报告、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授权公司办理贷款、委托贷款的议案、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筹融资管理办法》等议案进行了审议，促进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高效。

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年度内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形势进行深入分析，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年度内召开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利润分配的预案、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

回报”行动方案、修订《公司章程》、关于贵阳华科电镀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减资退出等议案。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年度内积极履行职责，年度内召开 3 次会议。对增补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提出了专业意见，充分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年度内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高管的薪酬进行审核，在年度内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高管年薪发放方案的议案》。

（五）落实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工作

2024 年，公司坚持积极回报投资者的原则，坚持现金分红政策，制定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933 万元，占合并报表中归母净利润的 30.05%。

（六）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的领导、指导情况

2024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积极开展深化改革提升专项工作，研究解决专项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公司共制定整改任务 35 项目，截至年底完成 31 项，其中在产学研项目合作、公司数字化转型及新市场开拓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同时，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同时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董事会全体成员带领公司经营管理层、全体员工一起，克服行业竞争带来的压力，保持了经营稳中有进的态势。聚焦核心业务领域，精心谋划发展布局，统筹内外部资源，优化内部产业结构、推动热管理产业升级、强化联合研发与市场拓展；推进精益产线建设与持续改善，加速数字仿真平台建设；锚定数字化转型方向，打造智慧企业架构；积极推行 BP 预算管理，提升精益运营成效，狠抓降本增效，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七）市值管理工作

董事会重视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均按照规定分别参加了由辖区举办的“2024 年贵州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的“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使投资者更直接、详细的了解公司

的经营状况、发展战略和未来规划。

董事会办公室充分利用“上交所 e 互动、电话、邮箱”等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的问题；年度接待华创证券、鹏华基金、博时基金、富荣基金、民生加银基金、国投瑞银基金、泰康资产、天辰元信私募基金、海通证券、国泰君安 10 家机构的现场调研，泰康资产、华泰证券、中信建投、招商证券、民生加银 5 家机构的线上调研；在年度召开股东大会时，接待小股东现场考察，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公司还通过公司网站、贵州证券业协会的期刊、公司及所属企业的微信公众号，加大公司在围绕提升经济效益、运行质量，以及履行社会责任的一些具体举措上进行宣传，给投资者提供了更多了解公司的渠道；今年参与了由贵州证券业协会、动静贵州设置的“资本市场专栏”录制等，扩大了对公司的宣传力度。

（八）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持续建设合规和风险防控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内控制度基础；动态修订公司章程、权责清单、相关管理制度，明确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运行、监督、制约、协调机制。

（九）落实《公司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 2022-2024 年》，认真完成收官工作，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4 年分别从促进上市公司完善治理和规范运作、强化上市公司内生增长和创新、增进上市公司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等方面开展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每季度逐项逐条落实、刷新台账、进行总结，并向公司领导工作组、董事会进行报告；9 月按照收官工作要求，认真逐项对照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中的短板进行分析，对提高整体运营质量起到了引领和促进作用。

（十）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

1. 按照上交所培训计划，安排了新任董事 1 名、高管 1 名参加了董监高初任培训。

2. 按照上交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贵州证券业协会、贵州证监局要求，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相关人员参加各种专题培训 26 人次。

3. 及时将贵州证监局、证券业协会发的新规、案例等材料通过微信学习群发给董监高学习。

(十一)与监管机构沟通情况

一年来，董事会办公室与上交所、贵州省证监局、贵州证券业协会保持良好的沟通。今年接待证券业协会组织的“走进上市公司调研”；及时填报上交所、贵州证监局的调查问卷，便于监管机构了解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

二、2024 年的经营情况

详见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同时，全面贯彻深化改革，优化核心产业发展布局，强化正向研发，系统推进研发体系建设，持续加强精益化运营管理，推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本议案已经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4年，监事会全体监事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忠实勤勉履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依法治理、合规经营、保障股东权益等进行监督，并对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内控自我评价等事项进行了审议，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将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对2024年度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经营管理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2024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勤勉地履行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不断建立健全内控体系，依法经营、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6项议案。各次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一）2024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财务预算及经营计划议案；
4.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8. 关于2023年度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9. 2023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10.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1. 2023年合规管理年度报告。

(二)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一季度报告》。

(三)2024年7月11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关于增补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五)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三季度报告》。

三、监事会对2024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依法治理、合规经营、履行职责、保障股东权益等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良好,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尽职尽责,依照公司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始终坚持合法合规的经营原则,促使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加强依法决策和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控体系、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未发现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公平、公正、合理”原则进行，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

3、监事会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2023 年度，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报告比较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同意董事会出具的 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监事会对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和执行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分红政策符合证监会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事项的规定，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分配预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始终坚持公正、透明、负责的原则，忠实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

极支持公司生产经营，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监督。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本议案已经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2025年3月15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要求，以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司完成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于2025年3月15日将公司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 年财务预算及经营计划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财务预算及经营计划情况报告如下：

一、 2024 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现将本公司 2024 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报告如下：

1. 营业收入 238,0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5%。
2. 利润总额 19,6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66%。
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6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23%。
4. 截止 2024 年末，资产总计 417,755 万元，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306,627 万元。
5. 基本每股收益 0.44 元/股。
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2%。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38,030	233,471	1.95	215,326
利润总额	19,674	19,545	0.66	14,377
净利润	18,307	16,888	8.40	12,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65	16,415	8.23	1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25	15,539	-0.09	11,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	13,083	-93.72	14,09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2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6,627	293,721	4.39	281,848
总资产	417,755	383,459	8.94	344,899
期末总股本	40,431	40,431		40,43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2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1	7.32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1	7.32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38	0.38	持平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2	5.71	增加 0.21 个百分点	4.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5.18	5.41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4.06

二、2025 年度财务预算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议案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拟定“十五五”规划的起始之年。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急剧攀升，“卷”已成为市场的常态，且形势愈发严峻，生存压力空前巨大，如何在这高压的市场环境中突出重围、站稳脚跟，已然成为公司亟待攻克的首要难题。

基于当前形势与任务，结合“十四五”规划目标，坚持贯彻落实全面深化改革要求，围绕党建引领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热管理产业发展、研发中心作用发挥、市场风控与机遇五个方面，以“四大工程”为依托，形成 2025 年重点工作。2025 年公司主要经营目标：营业收入 25 亿元，利润总额 2 亿元，经营性现金流改善。

按照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其中营业收入 252,443 万元，与上年实际完成数 238,030 万元相比增长 6.06%；利润总额 20,000 万元，与上年实际完成 19,674 万元相比增长 1.66%；净利润 19,450 万元，与上年实际完成 18,307 万元相比增长 6.24%。（详见预算附件）

2025 年公司将围绕目标，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 全面贯彻深化改革，优化核心产业发展布局

聚焦首责、主责、主业，加大民机主责投入，持续提升军贸和汽车零部件主业水平；围绕核心能力建设及未来发展方向，全面攻坚“十四五”规划目标，起草“十五五”规划；持续推动改革深化提升，加快现代航空工业体系建设；实施组织变革，深化内部资源整合，实现同类型业务专业化、模块化管理经营；谋划

“长三角”生产基地建设，布局产业发展；拓展国际化发展视野，关注海外市场；推动民机适航体系和能力建设，推进民机产业市场开拓；加大热管理产业资源投入，赋能热管理产业发展；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科研机构、高校等合作，构建开放共享的产业生态系统。

（二）加强预算管理与规划对接，合理配置资源

承接规划布局，以“BP 预算”为抓手，合理配置资源；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动态研判机会与风险，提高预算执行力；加强“两金”治理专项工作，夯实资产质量；持续开展“一利五率”的对标分析，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效益；持续加强现金流管理，改善经营性现金流；积极推进“数智计财”、司库管理体系等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协同共进，强力助推市场拓展迈向新高度

围绕核心能力，统筹发挥股份平台作用，抓住市场协同机会，增加新签订单完成率；以 IHS 数据为依据，做好市场开发规划；用好 CBA 分析工具，提高市场开发的针对性；持续推进“大客户经理”制各项激励措施，激发干事、成事激情；持续优化信息共享机制，提升客户需求响应速度；探索客户联动新机制，筑牢关系纽带。

（四）强化正向研发，系统推进研发体系建设

推进正向设计，把本质安全理念融入研制生产全流程，突出定量权衡；依循三性权衡、四化设计之准则，一企一策开展研发体系建设工作，确保方案的精准性与适配性；持续推进核心技术的精准甄别，对研发资源进行统一筹划与合理投入，保障资源利用的高效性；加强市场需求研究，有序组织开展技术预研项目，增强技术储备与创新能力；围绕行业发展机会及市场需求，布局低空经济；策划上海技术研发中心布局，充分借助发达地区的人才集聚优势，提升研发团队的整体实力与创新活力，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五）贯彻本质安全理念，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聚焦客户关注问题，建立健全外场服务保障、供应商评价管理、外场质量问题管理体系，切实提高客户评价；加强质量问题督办落实，确保质量问题按期归零；加强外场服务保障工作，及时全面识别、挖掘潜在风险，防范低层次质量问题的重复发生；持续开展适航知识和“本质安全”培训，推动民机适航体系和能

力建设；强化地产租赁业务安全管理，消除安全隐患；系统推进“双碳”管理，以绿色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

（六）数字化赋能，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协同管理

以产品线精益运营为抓手，运用 VCS 方法分析预测运营结果，构建数智制造平台采集与监控生产过程数据，通过优化 SAP 系统推进业财融合做好运营成本精细化管控，利用低代码平台打通相关数据源实现运营结果显性化管理；开展 IT 资源整合与民品网络互联工作，推进 SQCDP 、低成本自动化等管理工具应用，以看板管理助推现场精益改善，助力整体运营优化；持续推进精益降本。

（七）立足人才领航，驱动企业发展新征程

精准识别企业发展所需人才，运用内外部资源，进一步推动高质量人才引进；多措并举，打造各类发展所需专家队伍；完善专家队伍作用发挥、服务保障、管理考核体系，助推企业发展；推进专项激励和适时推进中长期激励，激发全员助力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积极跟进技术变革，加强对 AI 工具的关注、实践和运用，不断提升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以“两低于”及劳动生产率等人效指标为导向，严控用工总量和人工成本，推动用工模式和人力资源结构不断优化。

（八）严控合规风险，筑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进一步明确各制度决策主体，将公司治理和运营管控的风险管理要求融入每个管理环节；常态化开展法治、合规学习教育，提升全员遵法守规意识；深化日常监督，筑牢“第一道防线”，聚焦重点领域，控制廉洁风险；强化政治监督，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创新工作方法，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监督实效。

（九）同频共振，业务为基夯实党建支撑力

持续开展铸魂强基工程与暖心聚力工程，发挥党建引领保障作用；持续推进大党建“1122”工作体系落地见效，探索“党建+业务”深度融合模式，构建党业发展“同频共振”新格局；运用“十步法”“5W2H”等工具，不折不扣推进中央巡视整改工作，以高质量整改检验工作成效；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开展帮扶救助、乡村振兴帮扶工作。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2025 年度预算

（一）公司 2025 年度主要指标预算情况

指标名称	2025 年预算指标	2024 年完成	预算增长率
营业收入（万元）	252,443	238,030	6.06
利润总额（万元）	20,000	19,674	1.66
利润率%	7.92%	8.27%	下降 0.35 个百分点
净利润	19,450	18,307	6.24
财务控制指标			预算增减
1. 应收款项考核指标数%	49.21%	46.15%	增加 3.06 个百分点
2. 存货考核指标数%	15.04%	16.04%	减少 1.00 个百分点
3. 资产负债率考核指标数%	27.37%	25.05%	增加 2.32 个百分点
4. 成本费用考核指标数%	94.85%	93.31%	增加 1.54 个百分点
5. 资本回报率 ROIC (%)	6.09%	5.91%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二）投资预算

2025 年公司固定资产（含续建项目支付）等投资项目金额为 1.46 亿元。

（三）筹资预算

2025 年，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贷款 3.5 亿元。

（四）专项预算

2025 年度公司专项预算共计 135 万元用于紫云乡村振兴等。

议案六

关于公司提取 2024 年度任意盈余公积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24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4,096,151.36 元，公司拟提取 10% 的任意

盈余公积 11,409,615.14 元。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以总股本 404,311,3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 1.3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3,369,094.24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654,551.14 元的 30.0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

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25 年度预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中航工业集团及所属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或控股的公司	14,000	8,048	因销售未达预期及部分原材料延迟采购影响
	小计	14,000	8,04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中航工业集团及所属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或控股的公司	63,000	54,598	销售低于预期
	小计	63,000	54,598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43,324	存款少于预期
	小计	100,000	43,324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利息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	676	存款少于预期
	小计	1,000	676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5,000	贷款少于预期
	小计	40,000	5,00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利息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96	20	贷款少于预期
	小计	896	20	
合计		218,896	111,666	

二、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截止 2025 年 2 月 28 日)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5 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	中航工业集团及所属公	9,200	3.88	2,357	8,048	3.62	考虑部分原

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或控股的公司						材料采购价格增加
	小计	9,200	3.88	2,357	8,048	3.6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中航工业集团及所属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或控股的公司	52,000	20.60	5,687	54,598	22.94	预计销售业务减少
	小计	52,000	20.60	5,687	54,598	22.94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95	35,330	43,324	91.14	预计存款增加
	小计	80,000	95	35,330	43,324	91.14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利息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	90	340	676	91.11	预计存款利息增加
	小计	1,200	90	340	676	91.11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100	5,000	5,000	12.50	预计增加贷款
	小计	35,000	100	5,000	5,000	12.50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利息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40	100	21.54	20	2.23	预计贷款产生利息
	小计	640	100	21.54	20		
合计		178,040		48,735.54	111,666		

《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5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议案九

关于授权公司办理贷款、委托贷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便于公司、分（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开展贷款工作，及时满足公司生产发展需要，加强分（子）公司资金管控，对分（子）公司的融资实行额度控制和审

批管理，有效控制风险。现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办理以下事项：

1. 公司（含分（子）公司）不超过 3.5 亿元向金融机构贷款额度；
2. 公司对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委托贷款不超过 3000 万元额度。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通过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财务公司”）向贵州红阳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

下简称“红阳机械”)提供委托贷款。公司持有中航工业财务公司 1.66%股份,均是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集团”)的下属企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中航工业财务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委托贷款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期委托贷款用于补充所属企业红阳机械的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期限一年,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基础上上浮 15%。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议案十一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

规,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保险方案如下:

1. 投保人: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 被保险人: 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3. 赔偿限额: 单一或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任一赔偿请求及总累计赔偿责任)
4. 保险费用: 人民币 50 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 保险期限: 12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6. 保险范围: 保险合同标准的证券监管及诉讼保险责任

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股东大会在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